E VA

大田田さ

#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自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

# 审计报告

#### 目 录

		贝八
<i>—</i> ,	审计报告	1-3
<u> </u>	合并资产负债表	4-5
三、	合并利润表	6
四、	合并现金流量表	7
五、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8
六、	个别资产负债表	9-10
七、	个别利润表	11
八、	个别现金流量表	12
九、	个别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3
+	财务报表附注	14-47





# 审计报告

## 利安达审字【2023】第 2044 号

Ş

1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全体持有人:

一、对财务报表及附注出具的审计报告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中 金厦门安居 REIT)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个别资产负债表,2022 年 8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个别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 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金厦门安居 REIT 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个别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8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个别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 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金厦门安居 REIT 及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 管理人),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 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 其他信息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中金厦门安居 REIT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 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 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

ADD: 12/F, Building E, Sino-Ocean International (2nd Phase), No.210, Ciyunsi Beili,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5, P.R.C.
Tel: + 86 10 85886680 85866870 Fax: + 86 10 85886690 85866877
Web: // www.reanda.com

**Reand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 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 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1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金厦门安居 REIT 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中金厦门安居 REIT、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中金厦门安居 REIT 的财务报告过程。

####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 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 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 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 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 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 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 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 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 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 可能导致对中金厦门安居 REIT 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 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 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 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金厦门安居 REIT 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 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中金厦门安居 REIT 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 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 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 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的事项

为向投资者提供有用信息,基金管理人聘请北京国融兴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 了全部基础设施项目的可收回价值。根据国融兴华评报字[2023]第020075号、国融兴华评 报字[2023]第020076号资产评估报告,该等基础施设项目的可收回价值评估结果为 122,300万元人民币。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已对评估机构采用的评估方法和参数的合理性进 行了评价,认为评估机构采用的评估方法和参数具有合理性。根据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 们认为中金厦门安居 REIT 的基金管理人和评估机构采用的评估方法和参数具有合理性。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3年3月25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日 会计主体: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Y754	准释 古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	限	
货币资金	10	六、1	42,464,333.9
结算备付金	1.0 ° ° ° ° ° ° ° ° ° ° ° ° ° ° ° ° ° ° °	533	
存出保证金	1911 1911		
衍生金融资产	50° 5 8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ж. т. (.	
债权投资		625	
其他债权投资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5 B - 5 S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应收清算款			
应收利息	21 (1) (1) (1) (1) (1) (1) (1) (1) (1) (1		
应收股利	1997 - 19		
应收申购款			
存货			5 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投资性房地产		六、2	1,263,849,560.1
固定资产			E.
在建工程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о С
开发支出	1 1		
商誉		9	
长期待摊费用		六、3	24,684,48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资产		六、4	228,149.3
资产总计			1,331,226,53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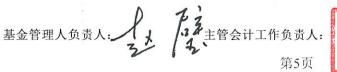
# 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水 輝眉 必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		at
短期借款	10	
衍生金融负债	E A	
交易性金融负债	100 (H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00130533	4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5	510,389.0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六、6	2,687,648.9
应付托管费	六、7	47,013.1
应付投资顾问费		
应交税费	六、8	6,625,204.4
应付利息		
应付利润		
合同负债		
持有待售负债		
长期借款		
预计负债		
租赁负债		
递延收益		-
递延所得税负债		and the state of the second
其他负债	六、9	8,633,547.5
负债合计	_	18,503,803.0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六、10	1,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	а. 19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
未分配利润	六、11	12,722,728.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12,722,728.3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331,226,531.4

注:本基金为报告期内基金合同生效的基金,报表期间为2022年8月22日至2022年12月31日,无上期比较数据

报告截止日2022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净值人民币2.6254元,基金份额总额500,000,000份。



杰吕 印静

会计机构负责人:



í

1

17.1

# 合并利润表

# 2022年8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会计主体: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会计主体: 中金厦门女店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		金额单位:人民巾兀
项 目	注释	本年数
一、营业总收入	18	31,753,889.30
1. 营业收入	T. TAY	25,838,028.24
2. 利息收入		5,113,571.39
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and a second	
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0 g	目
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 3 0 5 2012	33
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其他收益	六、14	802,289.67
8. 其他业务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621,359.34
1. 营业成本	六、12	11,107,383.02
2. 利息支出	六、15	492,105.90
3. 税金及附加	六、16	1,683,392.37
4. 销售费用		
5. 管理费用	六、17	141,218.66
6. 研发费用		19 - F
7. 财务费用		
8. 管理人报酬	六、18	4,386,780.23
9. 托管费	六、19	47,013.12
10. 投资顾问费		
11. 信用减值损失		1
12. 资产减值损失		
13. 其他费用	六、20	763,466.0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一"号填列)		13,132,529.96
加: 营业外收入	六、21	99,912.13
减:营业外支出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232,442.09
减: 所得税费用	六、22	509,713.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12,722,728.39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ol> <li>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li> </ol>		12,722,728.3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一"号填列)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722,728.39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年8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基金 注释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年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N A	4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金金目	21,236,017.4
2.处置证券投资收到的现金净额	Tiv .	X. I
3.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TUT
4.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版
5.取得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5,111,724.4
6.收到的税费返还	000130513	E
7.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33	625,070.0
现金流入小计		26,972,811.9
8.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取得证券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		
10.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	
12.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支付的各项税费		962,817.2
14.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14,632.2
现金流出小计		3,577,44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凈额		23,395,362.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5.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到的现金净额		
16.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7.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8.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	
19.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12,165,810.1
20.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现金流出小计		512,165,810.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凈额		-512,165,810.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1.认购/申购收到的现金		-
22.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23.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24.赎回支付的现金		
25.偿还借款支付的现金		
26.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分配支付的现金		
28.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23	768,767,065.2
现金流出小计		768,767,06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767,065.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537,512.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0,000,0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62,487.0

12.22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8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東田町、	本年数			
四	TAN MARKEN	母公司股东权益			
	实收基金 由 其他权益的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期期末余额					
加: 会计政策变更	E HI COM				
前明差错更正	30533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2,722,728.39	12,722,728.3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2,722,728.39	12,722,728.39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
其中:产品中购					
产品赎回					
(三) 利润分配					
(四)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五) 专项储备					
其中:本明提取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0.000.000.00			12.722.728.39	1 312 722 728 39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L'm 2 marty

目 静 志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the second

# 个别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			基金管	
货币资金		1	× ×	3,811,608.01
结算备付金	a			1 T
存出保证金		1000	4	
衍生金融资产		0	20533 世	
交易性金融资产		2 ×	Contraction of the second second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应收清算款		- 1		
应收利息	n na su stan na basa na basa na su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00,000,000.00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1,303,811,608.01

# 个别资产负债表(续)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医 生 全和	2022年12月31日
负债:	A M	
短期借款		
衍生金融负债	2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12°20 1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A STATUS AND A STATUS	
应付清算款		
应付赎回款		
应付管理人报酬		759,270.6
应付托管费		47,013.1
应付投资顾问费		-
应交税费		
应付利息		
应付利润		
其他负债		190,000.0
负债合计		996,283.7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300,000,000.0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2,815,324.2
所有者权益合	·ił	1,302,815,324.2
负债及所有者权利	益总计	1,303,811,608.0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1 × 1 ×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了了了

# 个别利润表

2022年8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管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 🔰	主释 本年数
一、收入 日	3,812,008.01
1. 利息收入	3,812,008.01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 Starter
其中: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收益	active and a second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其他收益	
8. 其他业务收入	
二、费用	996,683.72
1. 管理人报酬	759,270.60
2. 托管费	47,013.12
3. 投资顾问费	
4. 利息支出	
5. 信用减值损失	
6. 资产减值损失	
7. 税金及附加	
8. 其他费用	190,4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一"号填列)	2,815,324.29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5,324.2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815,324.29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了了了了

编制单位: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 项 目	●证券投资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收回基础设施投资收到的现金	
2.取得基础设施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处置证券投资收到的现金净额	2000013053 and
4.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5.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6.取得利息收入收到的现金	3,810,610.9
7.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3,810,610.9
8.取得基础设施投资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0
9.取得证券投资支付的现金净额	
10.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11.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减少额	
12.支付的各项税费	
13.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
现金流出小计	1,300,000,4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凈额	-1,296,189,789.1
二、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4.认购/申购收到的现金	
15.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入小计	
16.赎回支付的现金	
17. 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分配支付的现金	
19.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现金流出小计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三、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96,189,789.1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0,000,000.0
五、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10,210.9

个别现金流量表 2022年8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8月31日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A 1 2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ア东北京

个别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年8月22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出设施证券投资转移 班 ×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The a the	本年数		
项目	基 · · · · · · · · · · · · · · · · · · ·	]股东权益		11.4 步士 为 11
	安岐基金 く こうぼ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b>州</b> 有有 <b>仪</b> 血行 <b></b> [7
一、上期期末余额				L.
加: 会计政策变更	7000001305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期期初余额	1,300,000,000			1,300,000,000.0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15,324.29	2,815,324.2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15,324.29	2,815,324.29
(二)产品持有人申购和赎回				
其中: j <sup>22</sup> 品申购				
124.品质回				
(三)利润分配				
(四)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五)其他				8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00,000,000.00		2,815,324.29	1,302,815,324.29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人 23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了大场

第13页

###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 一、基金基本情况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 金")系由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基金"或"基金管理人")依照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规则、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 称"基金合同")等,并经中国证监会 2022 年 7 月 27 日证监许可(2022)1650 号文《关于准予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 批复》准予注册募集。本基金是契约型、封闭式基金,存续期限为65年。本基金 首次设立募集基金份额为500,000,000份,募集资金为人民币1,300,000,000元。 2022 年 8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首次投资的基础设施资产支持证券为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基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以下简称"专项计划"),并通过持有专项计划全部份额,进而取得持有2处基础设施资产所属的2家项目公司以下简称"项目公司"或 "子公司")的全部股权和对该等项目公司的全部股东债权。

####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以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以下简称"中国基金业协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及中国证监会、中国基金业协会发的有关规定及允许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基金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 金融工具和投资性房地产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 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基金对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 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 制。

####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基金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公开募集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实务操作有关规定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2022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个别财务状况以及2022年8月22日(基金成立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期间的合并及个别经营成果、合并及个别基金净资产变动情况和合并及个别现金流量。

####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本报告的会计期间为 2022 年 8月22 日至 2022 年 12月 31日。

2、营业周期

本基金的主要业务为运营出租保障性租赁住房基础设施项目,营业周期为出租 保障性租赁住房至收回现金或现金等价物为止的期间,通常小于12个月。

3、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 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4、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期限短、 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基金取得对另一个或多个企业(或一组资产或净资产)的控制权且其构成 业务的,该交易或事项构成企业合并。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 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交易,购买方在判断取得的资产组合等是否构成一项业务时,将考虑是否选择采用"集中度测试"的简化判断方式。如果该组合通过集中度测试,则判断为不构成业务。如果该组合未通过集中度测试,仍应按照业务条件进行判断。

当本基金取得了不构成业务的一组资产或净资产时,应将购买成本按购买日所 取得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相对公允价值基础进行分配,不按照以下企业合并的 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基金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 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 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基金将作 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 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基金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 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①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基金控制的子公司。 控制,是指本基金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 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基金是否拥 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基金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基金 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 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基金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基 金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 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 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②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 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 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基金合并范围。

7、投资性房地产

本基金将持有的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的保障性租赁住房划分为 投资性房地产。本基金采用成本模式计量投资性房地产,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摊 销及减值准备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基金将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 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除非投 资性房地产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四、 11 。

各类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残值率分别为: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年)	预计残值率 (%)
建筑物(包括土地使用权及土地开发成本)	50 年	5%
投资性房地产改良支出	0~10年	5%

8、租赁

租赁是指本基金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 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基金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 或包含租赁。

①本基金作为出租人

本基金作为出租人时,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租赁开始日,是指租赁合同签署日与租赁各方就主要租赁条款作出承诺日中的较早者。

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 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

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基金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 赁资产。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 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

17

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公司应当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 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能够更好地反映因使用租赁 资产所产生经济利益的消耗模式的,公司应当采用该方法。

②本基金作为承租人

本基金作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应当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和利息费用,进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参考固定资产等其他非流动非金融资产减值处理方法。

本基金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 资产租赁,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 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 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③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

本基金的全部租赁合同,只要符合《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会[2020]10号)、《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 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适用范围和条件的(即,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 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减让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综合考虑 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其租金减免、延期支 付等租金减让,自2021年1月1日起均采用如下简化方法处理:

本基金作为承租人:

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 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等后续计量。本基金将减免 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 /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 支付租金的,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租赁负债。对于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 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基金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 资产成本或费用,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 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 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本基金作为出租人:

A 如果租赁为经营租赁,本基金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 认为租赁收入。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 期收取租金的,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 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B 如果租赁为融资租赁,本基金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 认为租赁收入。本基金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 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 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在 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9、长期待摊费用

本基金将已发生且受益期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长期待 摊费用以成本减累计摊销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四、11)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限内平均摊销。

10、金融工具

在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①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 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基金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 初始确认金额。

A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 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 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基金对 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 生的利得或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 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基金对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 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基金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基金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基金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 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 金融资产,本基金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②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 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A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基金 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 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 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基金将该金融负债的 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 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金融资产减值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 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基金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 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 本基金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 实际利率折现。

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 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基金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 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 基金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基金在评估 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基金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 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 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基金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④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 合同权利终止;B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 酬转移给转入方;C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 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 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 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 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 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 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 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 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 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基金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 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 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 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 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 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⑤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 部分。本基金(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 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 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 (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 法定权利,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 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⑦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基金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基金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本基金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此类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 此类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11、资产减值准备

除附注四、10 中涉及的资产减值外,其他资产的减值按下述原则处理:

本基金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 迹象,包括:

-商誉

-固定资产

-长期待摊费用

-投资性房地产

本基金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 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基金至少每年对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估计其 可收回金额,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基金依据相关资产组或 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 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四、12)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 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 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 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 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 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 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

23

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2、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 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 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 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 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3、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基金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 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基金,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基金会确认预计 负债。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 确定。

14、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对应的金额。申购、赎回、转换及分红再投资 等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上述各交易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 基金转入、转出、类别调整等引起的基金份额之间的转换所产生的实收基金变动。

15、收入确认

本基金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 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 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基金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 分布或金额;本基金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本基金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 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 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 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基金在相关履 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 基金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基金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基金 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基金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 基金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 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基金 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 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基金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 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 基金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 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 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 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 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①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按附注四、8 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

②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的。

16、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基金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 府以投资者身份向本基金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 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基金将其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 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本基金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本基金将其确 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否则直接计入其他收益或营业外收入。

17、借款费用

本基金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并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均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财务费用。

在资本化期间内,本基金按照下列方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 (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

-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本基金以专门借款按 实际利率计算的当期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 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 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本基金根据累计资产 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的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 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是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是指本基金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 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及为使资 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当购 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对于符合 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 本基金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18、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19、所得税

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 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基金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期应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 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基金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 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 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

26

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 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 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 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 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 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 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并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20、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应当将90%以上合并后基金年度可 供分配金额分配给投资者,每年不得少于1次,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6个月可不进 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法 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1、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 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 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2、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基金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 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 计不同。本基金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 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27

#### 五、税项

1、本基金及纳入合并范围的专项计划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 (2016) 36 号)《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 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 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 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56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 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90 号文《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 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 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以 2018 年 1 月 1 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 售额。

增值税附加税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税额为计税依据,分别按规定的比例缴纳。

(2) 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2、本基金纳入合并范围的基础设施项目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9、5、1.5
教育费附加	实际计缴的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计缴的流转税额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计缴的流转税额	7
城镇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2 元/平米
房产税	房产出租收入/房产原值一次减去 30%后的余值	12、1.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住房城乡建设部《关于完善住房租赁有关税收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税务总局住房城乡建设部公告 2021 年第 24 号)规定:一、住房租赁企业 中的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向个人出租住房取得的全部出租收入,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 税方法,按照 5%的征收率减按 1.5%计算缴纳增值税,或适用一般计税方法计算缴 纳增值税。住房租赁企业中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向个人出租住房,按照 5%的征 收率减按 1.5%计算缴纳增值税。根据此规定,本基金基础设施项目公司 2022 年 8 月 1 日转为一般纳税人,向个人出租住房取得的全部出租收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 方法,按照 5%的征收率减按 1.5%计算缴纳增值税。

####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 "年末"指 2022年12月31日;"本年"指2022年8月22日至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2,464,333.9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42,464,333.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 银行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活期存款	42,462,487.01	
应计利息	1,846.90	
合计	42,464,333.9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 1、货币资金

注:本期末未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 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 2、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272,275,236.75	1,272,275,236.75
(1) 外购		
(2)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1,272,275,236.75	1,272,275,236.75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1,272,275,236.75	1,272,275,236.75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8,425,676.64	8,425,676.64
(1) 计提或摊销	8,425,676.64	8,425,676.64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8,425,676.64	8,425,676.64
三、减值准备		
1、年初余额		
2、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1,263,849,560.11	1,263,849,560.11

	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	合计
2、年初账面价值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本基金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均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3) 投资性房地产主要项目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方)	报告期租金收入
保障性租赁住房 园博公寓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滨水北里	112,875.18	15,039,729.40
保障性租赁住房 珩琦公寓	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珩琦二里	85,678.79	10,798,298.84
合计		198,553.97	25,838,028.24

#### 3、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金额	本年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年末余额
家具家电		27,366,194.48	2,681,706.37		24,684,488.11
合计		27,366,194.48	2,681,706.37		24,684,488.11

4、其他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其他流动资产	228,149.35
合计	228,149.35
(1)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保险费	222,149.34
待认证进项税额	6,000.01
合计	228,149.35

# 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服务费用款项	510,389.06
合计	510,389.06

(2) 未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 6、应付管理人报酬

项目	年末余额
应付基金管理费	759,270.60
应付专项计划管理费	132,974.17
应付运营管理费用	1,795,404.14
合计	2,687,648.91

# 7、应付托管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应付基金托管费	47,013.12
······ 승计	47,013.12

## 8、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增值税	590,868.42
企业所得税	4,002,122.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41,360.94
教育费附加	17,726.1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817.41
印花税	285,054.72
房产税	1,594,851.04
城镇土地使用税	81,402.80
合计	6,625,204.42

# 9、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预收款项	1,634,108.07
其他应付款	6,999,439.51
合计	8,633,547.58

# (1) 预收款项

①预收款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预收租金	1,634,108.07	
合计	1,634,108.07	

②未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保证金、押金	6,809,439	
应付费用款项	190,000.00	
合计	6,999,439.51	

②未存在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 10、实收基金

项目	基金份额	账面金额
基金合同生效日	500,000,000.00	1,300,000,000.00
本期认购		
本期赎回(以"-"填列)		
本期末	500,000,000.00	1,300,000,000.00
1. 长小川上黄佳丁石村川阳海	人间白井苗住1日正1000000	0000 = JU 47 EK

注: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1,300,000,000.00 元,业经毕 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毕马威华振验字第 2201210 号验资报告予 以验证。

11、未分配利润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合计
基金合同生效日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合计
本期利润	12,722,728.39		12,722,728.39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其中:基金认购款			
基金赎回款			
本期已分配利润			
本期末	12,722,728.39		12,722,728.39

### 12、营业收入

(1)	营	VK	收	λ	情	况	

		本期发生额	
项目	园博公司	珩琦公司	合计
营业收入			
其中:租金收入	15,039,729.40	10,798,298.84	25,838,028.24
合计	15,039,729.40	10,798,298.84	25,838,028.24
营业成本			
其中:折旧及摊销费	6,405,142.80	4,702,240.22	11,107,383.02
合计	6,405,142.80	4,702,240.22	11,107,383.02

# 注: 根据基金合同列示的基金管理费范围,将营业成本-运营管理费 3,494,535.46 元重分类调整至管理人报酬。

### 13、利息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5,113,571.39
合计	5,113,571.39

### 14、其他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增值税减免	802,289.67
	802,289.67

## 15、利息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492,105.90
合计	492,105.90

1	6、	税金及附加	
	~ `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城建税	68,422.28	
教育费附加	29,323.7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9,549.29	
印花税	351,147.73	
房产税	1,155,747.27	
土地使用税	59,202.04	
合计	1,683,392.37	

# 17、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办公费	19,823.02
保险费	121,395.64
合计	141,218.66

本年发生额 892,244.77	
4,386,780.23	

18、管理人报酬

注:运营管理费为支付给外部管理机构厦门住房租赁发展有限公司的运营管理服务 费用。

1	9	托	倍	盡
	J	JL	E	M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托管费	47,013.12		
	47,013.12		

## 20、其他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信息披露费	120,000.00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565,066.04	
初始登记费	78,000.00	
开户费	400.00	
合计	763,466.04	

## 21、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转租及换房违约金	41,283.33		
赔偿金	6,859.05		
房屋滞纳金	6,765.94		
罚没押金	43,624.19		
房屋占用费	1,379.62		
合计	99,912.13		

# 22、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509,713.70
合计	509,713.70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利润总额	13,232,442.0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09,713.70
所得税费用	509,713.70

## 23、主要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发生额

####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自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附注

	NAMES OF TAXABLE ADDRESS OF TAXABLE
项目	本年发生额
支付关联方债务	768,767,065.27
合计	768,767,065.27

# 2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722,728.39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425,676.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81,706.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一"	
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17,901.7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452,650.7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95,362.4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自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附注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462,487.01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1,300,000,000.00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7,537,512.99
(2) 本年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项目	金额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52,137,522.97
其中:厦门安居园博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317,369,531.53
厦门安居珩琦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234,767,991.44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9,971,712.81
其中:厦门安居园博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23,163,327.94
厦门安居珩琦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16,808,384.8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其中:厦门安居园博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厦门安居珩琦住房租赁有限公司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512,165,810.16

#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年末余额	
一、现金	42,462,487.01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462,487.0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462,487.01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7 1 7 4 4	主要经	3 计皿址 业友丛氏	於muk 此名以后 持股比例 (%)		列(%)	取很大子
子公司名称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直接	间接	取得方式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						
租赁住房基础设施资	北京	北京	投资载体	100		新设
产支持专项计划						
厦门安居园博住房租	厦门	厦门	住房租赁		100	其他
赁有限公司	厦 []	厦门	任厉阻贝		100	共厄
厦门安居珩琦住房租	層に	届门	分户和任		100	其他
赁有限公司	厦门	厦门	住房租赁		100	共他

### 九、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本基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 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基金为 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基金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 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基金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基金 净资产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 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 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 (一)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基金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 基金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 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基金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基金所面临 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 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基金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等。本基金管理人会持续监控 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以控制可能存在的信用风险。

本基金全部货币资金均存放于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认为其不存 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不会因为对方违约而给本基金造成损失。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应收款项余额主要为应收租户租金。根据行业惯例, 本基金向租户预先收取租赁保证金,以作为可能发生的逾期应收租金的保证。故应 收款项未存在重大信用风险。

本基金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基金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 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基金采用封闭式运作,封闭期内不得赎回本基金,故基金面临的兑付赎回资 金的流动性风险较低。本基金持有的基础设施项目公司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 量预测。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基金层面监 控长短期资金需求。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统一计划统筹调度各成员企业的盈余资金, 并确保各成员企业拥有充裕的现金储备以履行到期结算的付款义务。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及汇率风险。

(1) 利率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基金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 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基金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 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在有效控制潜在利率 风险的情况下,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

①本基金于12月31日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固定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持有的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金额的金额为人民币 42,464,333.91元,实际利率为0.35%-1.9%。

②敏感性分析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带息金融工具为货币资金,本基金管理人认为浮动 利率的预期合理可能变动对本基金本报告期的基金净值不产生重大影响。

4、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于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以外币计价的金融工具,因此没有重大的外汇风险敞口及汇率风险。

5、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未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2) 其他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期末非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 十、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方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基金关系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计划管理人、基金管理人股东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专项计划托管人		
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基金 34%份额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其他关联关系		
厦门住房租赁发展有限公司	基金持有人控制的企业、运营管理机构		

#### 2、关联方交易情况

(1) 基金管理费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 年 8 月 22 日 (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 费	4,386,780.23
其中:固定管理费	892,244.77
浮动管理费	3,494,535.46

注:

①固定管理费

本基金的固定管理费用按基金募集规模的 0.19%年费率计提。当日应计提固定 管理费用的计算方法如下:

日基金管理费=基金募集规模×0.19%÷当年天数

②浮动管理费

每一项目公司的浮动管理费 1=I×【13】%

Ⅰ为每一项目公司经审计的"营业收入" - "应收账款的增加" (以每一项目公司年度审计报告为准),其中"应收账款的增加"为期末应收账款金额-期初应收账款金额。

每一项目公司的浮动管理费 2 =(I-T)×20%

F表示当年的浮动管理费用;

Ⅰ为各项目公司当年的("营业收入"-"应收账款的增加")之和(以项目公司 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I-T 如为负数,则取 0;

T的计算规则如下:

专项计划设立日当年(本基金成立后第一个自然年度), T=《可供分配金额预测报告》中记载并计算的自2022年4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止的"营业收入"×2022年度外部管理机构实际提供管理服务天数÷275;

浮动管理费是外部管理机构厦门住房租赁发展有限公司运营管理两项目公司 收取的运营管理服务费用。本期厦门住房租赁发展有限公司收取的运营管理费金额 为 3,494,535.46 元。

(2) 基金托管费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本期
项目名称	2022 年 8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47,013.12

注:

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基金募集规模的 0.01%年费率计提。当日应计提托管费的计 算方法如下:

日托管费=基金募集规模×0.01%÷当年天数

(3)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2022 年 8	月 22 日	(基金合同生效	日) 至 <b>2022</b> ·	年12月31日				
关联方名称	期初持有		期初持有		期间申购/买 入	期间因拆分 变动份额	减:期间赎 回/卖出份	期	末持有
八圻万石松	份额	比例	份额		额	份额	比例		
中金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8,000,000	1.60%	-	-	-	8,000,000	1.60%		
中国中金财富 证券有限公司	15,500,000	3.10%	-	-	-	15,500,000	3.10%		
厦门安居集团 有限公司	170,000,000	34.00%				170,000,000	34.00%		
中国国际金融 股份有限公司	7,977,702	1.60%	72,474,336		61,842,564	18,609,474	3.72%		

本期

(4)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8 月 22 日(基金合同生家	收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前利息收入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462,487.01	1,357,817.69

(5)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成立后扣除相关预留费用的全部初始 基金资产投资于基金管理人股东中金公司发行的"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基 础设施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并持有其全部份额。

2019年11月,原始权益人厦门安居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居集团)与厦 门安居物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居物业)签署《园博公寓公租房项目物业服务合 同》《园博公寓公租房项目物业服务合同》,安居集团委托安居物业具体实施园博公 寓、珩琦公寓项目的物业服务工作,合同期限为3年。以上事项作为关联交易合同 已在首发的招募说明书中披露。

前述物业服务合同于 2022 年 11 月份到期,为维持项目的平稳运营,经履行外部管理机构、基金管理人必要流程,2022 年 12 月,园博公司、珩琦公司与外部管理机构及安居物业签署新的物业服务合同。

新签署的《物业服务合同》约定,物业服务费、公维金均由租户直接向安居物 业缴纳;空置的房源物业管理费及空置期间产生的其他费用由外部管理机构支付。 本基金及项目公司根据物业服务合同无需向安居物业支付费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年末余额
应付管理人报酬:	
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59,270.60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32,974.17
厦门住房租赁发展有限公司	1,795,404.14
应付托管费: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013.12

### 十一、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2)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无

#### 十二、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止 2023 年 3 月 25 日止,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三、其他重要事项

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十四、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项目	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3,811,608.01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3,811,608.0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总额	
(1) 银行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活期存款	3,810,210.90
应计利息	1,397.11
	3,811,608.01
合计	3,011,000.01
合计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3,611,008.01

注:本期末未存在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 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 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年末》	余额		
项目		账面	余额	减 値 准 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0	0,000,00	0.00		1,300,000,00	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	投资						
合计	合计		1,300,000,000.00			1,300,000,00	0.00
(2) 对子公	公司投资						
	<i>在</i> 和人	本	期增减变	动	4	年末余额	减值准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计提减	其他		备年末
	×41	Z NP IX U	投资	值准备	2110		余额

#### 中金厦门安居保障性租赁住房封闭式基础设施证券投资基金 自 2022 年 8 月 22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附注

被投资单位	左 · · · · 人	本期	年末余额	减值准			
	年初余	追加投资	减少	计提减	其他		备年末
			投资	值准备			余额
中金厦门安居保							
障性租赁住房基 础设施资产支持						1 200 000 000 00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专项计划							
合计		1,300,000,000.00				1,300,000,000.00	

# 十五、补充资料

## 1、收益分配基本情况

本基金本期未进行收益分配。

2、可供分配计算表

项目	本期金额
合并净利润	12,722,728.39
折旧和摊销	11,107,383.02
利息支出	492,105.90
所得税费用	509,713.70
息税折旧及摊销前利润	24,831,931.01
调增项	1,339,971,712.81
1. 基础设施基金发行份额募集的资金	1,300,000,000.00
2. 购买日基础设施项目公司现金余额	39,971,712.81
调减项	-1,343,844,959.89
1. 应收和应付项目的变动	-434,748.96
2. 当期购买基础设施项目等资本性支出	-1,320,904,588.24
3. 支付的利息及所得税费用	-1,001,819.60
4. 未来合理相关支出预留,包括重大资本性支出(如固定资	04 500 000 00
产正常更新、大修、改造等)、未来合理期间内的债务利息、 运营费用等	-21,503,803.09
重大资本性支出	
预留经营活动所需现金	-21,503,803.09
可供分配金额	20,958,683.93

十六、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2023年3月28日由中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批准报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2 年 10.5月4.98 ····· 许可、 加全一一 ■ 记、备案、许可、 一 日描市场主体身 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 2013年10月22日 机 1861万元 记 室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惠 额 主要经营场所 щ 资 17 本) (4-1) 成 田 目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面 徊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105052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0805090096 执行事务合伙人黄锦辉 称 型 HP 范 统 — 言 经 类 名

601000 - 合发年辺 	<ul> <li>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li> <li>部门依法由批准不均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li> </ul>	11	12 810	应当问财	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北京航政局		回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回	
	を推進した		务所(特殊普通会)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	主任会计师: 免营场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210号楼1101室		组织形式: TFXMEMEIN 1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54	1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1号	



2022年05月18日 星期三	请输入关键字	会计司 •	搜索	返回主站

当前位置: 首页>工作通知

#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

## (截至2020年10月10日)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执业证书编号	备案公告日期
1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051421390A	11000243	2020-11-02
2	北京国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MA007YBQ0G	11010274	2020-11-02
3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20855463270	11000010	2020-11-02
4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000599649382G	11000241	2020-11-02
5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76050Q	11010148	2020-11-02
6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8590611484C	11010141	2020-11-02
7	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00005587870XB	31000012	2020-11-02
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20200078269333C	32020028	2020-11-02
9	广东正中珠江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0827260072	44010079	2020-11-02
10	广东中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440101NA9UN3YT81	44010157	2020-11-02
11	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智通合伙)	913701000611889323	37010001	2020-11-02
12	华兴会计师事务所公特殊普通合伙)	91350100084343026U	35010001	2020-11-02
13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101050805090096	11000154	2020-11-02
1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310101568093764U	31000006	2020-11-02
15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911201160796417077	12010023	2020-11-02
<b>亲本</b> :主	。 E信息根据会计师事务所首次备案材料生成,行政机	, 关仅对备案材料完备性进	挂行形式审核,会	计师事务所对
关信息的	□真实、准确、完整负责,为会计师事务所从事证券 →师事务所名称首字母排序,排名不分先后。			

已备案会计师事务所基本信息、注册会计师基本信息、近三年行政处罚信息详见附件。

#### 附件下载: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及基本信息(截至2020年10月10日) .xls

发布日期: 2020年11月03日



【大中小】 【打印此页】 【关闭窗口】

会计司

网站地图 | 联系我们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网站标识码:bm14000001 京ICP备05002860号 @ 京公网安备11010202000006号 技术支持:财政部信息网络中心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版权所有,如需转载,请注明来源

23



